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6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上证新兴产业ETF	
基金主代码	5102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6月28日
	暂停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因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事项，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将暂停赎回业务。

注：本基金于2011年6月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场内简称为“新兴ETF”，场内交易代码为“51026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发布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本基金自2019年5月24日起已暂停申购业务。

(2)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表决通过了《议案》，则本基金将直接进入清算程序不再恢复申购、赎回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3)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表决未通过《议案》，则本基金申购、赎回业务恢复事宜，敬请关注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19年5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lionfund.com.cn)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8)咨询相关信息。

(5)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